

法学院 2024-2025 学年第一学期 “抓教风、促学风”专项建设工作方案

为落实学校“抓教风、促学风”专项工作要求，确保教学秩序的稳定与提高教学质量，法学院于 2024 年 9 月 1 日上午 9 点线上召开了全院新学期本科教学动员大会，组织全院教师学习了深圳大学本科教学课堂管理各项规定和教风学风建设精神。9 月 2 日开学第一天，学院党委书记马文泽和副院长陈梦带领教务室人员，深入法学院教学一线，开展本科教学检查督导工作。检查小组重点关注了授课教师的到岗情况、课程准备、课堂秩序、教学内容、学生出勤率等情况，并在活动后根据具体检查情况，向各位任课老师反馈了相应的完善建议。

为进一步深化进行“抓教风、促学风”专项建设，法学院有如下规划：

一、做好开课提醒工作

在学期开始之前，法学院深知及时准确的开课信息对于教学活动的顺利进行至关重要，因此高度重视开课提醒工作。为确保每一位教师和学生都能及时掌握开课信息，学院提前制定了详细的开课计划和提醒流程，以及准备必要的通知材料。同时，通过利用了多种通信渠道，如电子邮件、短信、微信通知等，向教师和学生发布开课时间、地点以及教

学安排的详细信息。此外，针对新生入学和课程变动较多的特殊情况，学院特别加强了信息传递的力度，除了通过常规渠道发布信息外，学院还专门安排了教务人员进行一对一通知，以确保他们能够获得最准确和最及时的信息。

在未来的工作中，法学院将进一步优化开课提醒的流程和计划，以确保教学秩序的有序进行。学院将加强与各个教学单位和行政部门的协作，确保在课程安排、场地协调等方面的顺利衔接，为师生提供更加稳定、有序的教学环境，从而进一步巩固教学秩序，保障教学质量的稳步提升。

二、强化课堂管理

法学院始终以课堂教学改革作为提升人才培养质量的突破口，以能力培养为主线，以成果产出为导向，以持续改进为路径，积极开展“以学为中心”的课堂教学改革，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关键环节。因此，为进一步加强课堂管理，确保教学质量的稳步提升，在本学期，法学院将采取一系列完善措施。

首先，为营造一个有序、高效的教学环境，学院进一步完善和规范了课堂管理制度，并通过新学期初始教师会议向各位教师予以了详细地介绍，强调了具体的课堂管理细则，包括但不限于课堂考勤、课堂纪律等多个方面的要求，并要求各位教师在日常教学中予以严格的遵守和落实。其次，在课堂管理中，学院特别强调教师的主导作用，鼓励教师充分利用网络教学平台和资源，探索“翻转课堂”“微课”“慕课”等教学新模式，提高教学效率，通过积极运用多种

教学方法，如案例分析、小组讨论、角色扮演等，增强学生在课堂中的参与感和互动性。最后，学院也将通过定期的教学检查和不定期的课堂巡视，及时掌握课堂管理的实际情况，并根据检查中存在的问题予以及时反馈与针对性调整，从而有效提升课堂管理质量与效果。

三、完善平时考核机制

法学院深知平时考核对于学生学业评价的重要性，并致力于构建一个全面、公正的考核体系。为了确保平时考核能够真实反映学生的学习态度和能力，学院将采取以下措施来完善和落实这一机制：首先，学院将进一步规范平时考核权重，明确规定平时考核在总成绩中的比重，确保其与其他考核环节（如期末考试、课程论文等）保持合理的平衡。其次，学院鼓励教师在日常教学中采取多样化考核方式，除了传统的考勤和课堂表现外，通过采取小组讨论、作业、期中测验等多种考核形式，以全面评估学生的综合能力。此外，学院要求教师进一步落实透明化考核标准，在课程开始之初，教师需向学生明确平时考核的具体要求和评分标准，确保学生对考核内容有清晰的认识和预期。最后，学院将设立专门的监督小组，对平时考核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确保考核过程的公正性和透明度，通过定期收集学生和教师对平时考核机制的反馈，及时调整和优化考核流程，以提高考核的公平性和有效性。

四、开展过程性评价计划

为深化教育改革，实现教育的多元化目标，促进学生的

全面发展，在本学期，法学院致力于深化过程性评价体系的实施，引导教师在教学过程中对学生进行全面而连续的多维度评估。首先，学院将进一步明确和完善过程性评价体系制度，评价内容将广泛涵盖对学生学习知识的掌握和能力提升等多个方面的评估，不仅包括学生的课堂参与度、作业完成质量、阶段性测试成绩，还包括对学生批判性思维、团队合作能力、创新精神等综合素质的考察，以确保全面准确地反映学生的学习状态和进步动态。其次，学院也将定期组织评价结果的反馈，根据评价结果，及时调整教学方法和课程内容，同时鼓励教师根据学生的反馈和表现，引入更多互动式学习活动，提供个性化的学习指导，从而更好地满足学生的学习需求和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最后，法学院也将定期组织教师培训和研讨会，利用数据分析工具，对评价结果进行深入分析，总结优秀实践和创新的教学策略，从而不断提高课程质量与教学效果。

五、严肃考风考纪做法

法学院深知考风考纪的重要性，始终将考风考纪作为学院学风建设的重要一环，在本学期，学院将继续贯彻“端正考风，严肃考纪”准则，通过采取以下措施进一步严肃考风考纪，确保考试的公正性和权威性。首先，学院将建立考前教育与培训机制，在每学期的期末考试前组织全面的考前教育活动，通过班会、讲座、研讨会等多种形式，向学生深入讲解考试规则和纪律要求，以及诚信考试的重要性。同时，要求所有学生在考试前签署诚信考试承诺书，以确保认真备

考和诚信应考。其次，加强对监考教师的考前培训，明确监考职责和操作流程，提高监考教师的责任感和监考能力，确保考试过程中的监督有效性。同时，学院也将成立专门的考务管理小组，负责考试的组织、监督和应急处理，确保考试顺利进行，杜绝作弊行为的发生。另外，学院也将通过制定详细的阅卷标准和严格的阅卷程序，确保评分的客观性和公正性。最后，学院将定期收集师生对考风考纪工作的意见和建议，不断改进考试管理制度，提高考试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

六、教学检查和听课做法

法学院在本学期及以后将继续强化教学检查和听课制度。院领导将定期深入课堂，了解实际教学情况，及时发现问题。同行教师将通过互相听课，交流教学经验，共同提升教学水平。同时，学院督导组将开展不定期的教学检查和听课活动，针对教学质量提出具体改进建议。所有听课和检查结果将形成反馈报告，并在全院范围内讨论，确保问题得到有效解决，进一步推动整体教学质量的提升。

通过本学期“抓教风、促学风”专项建设工作，法学院期望实现以下成效：首先，提升教师的教学能力和教学质量，形成良好的教学风气；其次，通过过程性评价和反馈机制，确保课程内容与教学方法的不断优化；再次，加强考风考纪，确保考试的公正性和严肃性，提升学生的诚信意识；最后，通过教学检查和听课，建立有效的教学质量监控体系，促进教师间的经验交流与合作，进一步提升整体教育水平。我们

期待通过这些措施, 营造出一个更加优质、规范的教学环境, 为学生提供更好的学习体验。